

安徽华恒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及调整专门委员会委员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2022年6月7日，安徽华恒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关于选举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MIN LIXING（闵立行）先生、张曙光先生因已在公司任职满六年，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规定的相关要求，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及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鉴于MIN LIXING(闵立行)先生、张曙光先生届满离任将导致公司独立董事人数低于董事会成员人数的三分之一，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前，MIN LIXING（闵立行）先生、张曙光先生将继续履行其作为独立董事及董事会相关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职责。详情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安徽华恒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任期届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6）。公司董事会对MIN LIXING（闵立行）先生、张曙光先生在任职期间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提名，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核，同意选举吴林先生、WANG FUCAI(王富才)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吴林先生、WANG FUCAI(王富才)先生均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吴林先生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WANG FUCAI(王富才)先生尚未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其已承诺在本次提名后，参加上海证券交易所举办的最近一期独立董事资格培训并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吴林先生、WANG FUCAI(王富才)先生任职资格尚需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上述独立董事变更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生效。补选后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将由张奇峰先生、吴林先生和WANG FUCAI(王富才)先生3名独立董事组成。现任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经审阅独立董事候选人吴林先生、WANG FUCAI(王富才)的简历等相关资料，我们认为吴林先生、WANG FUCAI(王富才)先生在任职资格方面拥有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所具备的能力和条件，且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有关独立董事任职资格的规定，能够胜任独立董事岗位职责，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禁止任职情况和市场禁入、处罚者且尚未解除的情形。本次独立董事候选人吴林先生、WANG FUCAI(王富才)先生的提名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表决程序合法、有效。我们同意该项议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于调整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情况

鉴于公司董事会成员发生变动，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保证各专门委员会正常有序开展工作的，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拟调整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调整后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如下：

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组成人数为三人，分别为：郭恒华、张学礼、WANG FUCAI(王富才)，其中郭恒华为召集人。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组成人数为三人，分别为：张奇峰、吴林、张冬竹，其中张奇峰为召集人。

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组成人数为三人，分别为：吴林、WANG FUCAI(王富才)、樊义，其中吴林为召集人。

上述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的调整以吴林、WANG FUCAI(王富才)被

股东大会选举为独立董事为前提。调整后的各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特此公告。

安徽华恒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6月8日

附件

吴林先生，1959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1982年8月至1989年12月任安徽劳动大学(皖南农学院)讲师，1990年1月至1999年12月任合肥经济技术学院副教授，1999年12月至2010年8月任中国科学技术大学继续教育学院/公共事务学院副教授，2010年8月至今任中国科学技术大学管理学院副教授、院长助理、EDP中心主任，2019年12月至今任中国科学技术大学国际金融研究院EE中心主任，2015年2月至2021年2月任安徽富煌钢构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0年6月至今任安徽晶奇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1年4月至今任安徽晶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WANG FUCAI(王富才)先生，1965年出生，法国国籍，1991年于法国里昂国立应用科学学院获博士学位，1991年9月至2003年3月历任法国耐斯特/亚士兰(Neste Polyester/Ashland Polyester)公司不饱和聚酯树脂生产经理、南欧洲生产部总监、亚士兰油漆部总监等职务，2003年4月至2006年12月任法国道达尔(TOTAL)集团ATOFINA中国投资公司环境安全健康质量大中华区总经理，2007年1月至2018年11月，历任法国阿科玛(ARKEMA)集团双氧水事业部亚太区总经理、阿科玛氟化学事业部亚太区总裁兼河北凯德生物材料有限公司总裁等职务，2018年12月-2020年4月，任瑞士科莱恩(CLARIANT)集团大中华区总裁，2020年5月至今为全球投资公司提供咨询服务。